



GRANDTO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委任替任董事、 重新委任董事、 及 董事辭任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1. **Peter Christopher Tashjian**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長蔡麗華女士之替任董事，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

Tashjian先生，50歲，為 Monash University 商業法律碩士之行政人員、Institute of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之董事、Results Management Limited (Hong Kong) 之董事及 Institute of Compliance Officers 之董事。彼持有美國商業理學學士學位、美國 New England School of Law 法律博士學位及美國 American Graduat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國際管理碩士學位。

在過去三年，Tashjian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出任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

2. **傅榮國**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傅先生，35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先生為中聯石油化工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持有美國 Bemidji State University 會計學理學學士學位，並為美國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審核及會計方面有越10年經驗。

Tashjian先生及傅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彼等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本公司並無分別與Tashjian先生及傅先生訂立任何服務合約。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會所知，並無有關彼等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一事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之其他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Tashjian先生及傅先生加入董事會。

3. 蕭俊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爭議，且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其辭任事宜須向本公司股東交代。

董事會謹此對蕭先生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付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蕭俊文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蔡麗華女士；茅玥女士；蕭佩詩女士；李耀東先生；

替任董事：

Peter Christopher Tashjian先生（為蔡麗華女士之替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傅榮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詠欣女士；梁廣廉先生及鄭健民先生